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07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/2021_2022__E4_B8_AD_ E5 A4 AE E6 9C BA E5 c27 28158.htm 中共中央组织部人 事部 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07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告 为满 足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录用公务员的需要,根据公务员法 和公务员录用的有关规定,中共中央组织部、人事部将组织 实施2007年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考试录用担任主任科员以 下及其他相当职务层次非领导职务公务员的工作。现将有关 事项公告如下:一、报考条件(一)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; (二)18周岁以上、35周岁以下(1970年10月14日至1988年10 月14日期间出生); (三)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; (四)具有 良好的品行; (五)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; (六)具有 大专以上文化程度和符合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; (七)具备中 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规定的拟任职位所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。 招考职位明确要求有基层工作经历的,报考者必须具备相应 的基层工作经历。基层工作经历,是指在地市以下(不含副省 级城市)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社团组织,各类中小企业和非 公有制单位及农村工作的经历。自谋职业、个体经营的人员 , 视为具有基层工作经历。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 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,在2005年、2006年中央机关招考中被 认定为考试作弊行为的人员,现役军人、未满服务期或被辞 退未满五年的公务员、在读的非应届高校毕业生,以及具有 法律规定不得录用为公务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,不得报名。 二、报考程序(一)职位查询2007年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各 招录机关具体的招考人数、职位、考试类别、资格条件等详

见《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07年考试录用公务员招考简章 》(以下简称《招考简章》)。《招考简章》将在《大学生》 杂志2006年增刊上刊登,也可在10月12日后通过以下网站查 询: 中国政府网(www.gov.cn)新华网(www.xinhuanet.com)中 国网(www.china.com.cn)人事部网站(www.mop.gov.cn)新浪 网(www.sina.com.cn) 中华网教育频道(edu.china.com)中国教 育和科研计算机网(www.edu.cn)中国教育在线(www.eol.cn)有 关报考政策、技术和考务方面的问题也可通过上述网站查询 。(二)网上报名本次考试报名全部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 ,不设现场报名。网址是人事部网站公务员考试报名首 页(gwy2007.mop.gov.cn)。报考海关系统(不含海关总署机关) 的人员,请登录www.customs.gov.cn进行报名和查询。1.提交 报考申请。报考人员可在2006年10月14日0:00至10月24日24:00 期间登录人事部网站,提交报考申请。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 个部门或单位中的一个职位进行报名,不能用新、旧两个身 份证号同时报名,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。报 名时,报考者要仔细阅读诚信承诺书,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 材料,凡弄虚作假的,一经查实,即取消考试资格或录用资 格。报考所需的报名推荐表、报名登记表等材料可从人事部 网站下载、打印。 2.查询报考申请审查结果。报考人员请 于2006年10月16日至10月26日期间登录人事部网站查询是否通 过了报考申请审查。通过报考申请审查的,不能再报考其他 职位;报考申请尚未审查或未通过报考申请审查的,可以改 报其他职位。 3.查询报名序号。通过报考申请审查的人员, 请于2006年10月30日8:00后登录人事部网站查询报名序号。报 名序号是报考人员报名确认、下载打印准考证和成绩查询等

事项的重要依据和关键字,请务必牢记。(三)报名确认通过 报考申请审查的报考人员需要进行报名确认。报名确认采取 网上确认和现场确认两种方式进行,未按期参加报名确认并 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。 1.网上确认。在北京、天津、河 北、山西、内蒙古、辽宁、吉林、黑龙江、上海、江苏、浙 江、安徽、福建、江西、山东、湖北、湖南、广东、广西、 四川、重庆、云南、陕西、宁夏、新疆等25个省(区、市)参 加公共科目笔试的报考人员,请于2006年10月31日9:00至11 月6日16:00在人事部网站或所在考区考试机构网站进行网上报 名确认及缴费。 网上报名确认时,报考人员应上传本人近期 免冠电子照片(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, jpg格式, 宽度1-2厘米 , 高度2-3厘米, 大小20KB以下), 并按规定网上缴纳有关费 用。 拟享受减免有关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 人员,不实行网上确认,请拨打所选考区考试机构的咨询电 话,按各考试机构指定的日期、地点和程序办理报名确认。 确认时应携带有关证明材料办理减免手续。证明材料包括: 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,其家庭所 在地的县(区、市)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 和低保证(复印件);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,其家庭 所在地的县(区、市)扶贫办(部门)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 基本情况档案卡(复印件)。北京等25个省(区、市)考试机构联 系人和咨询电话可在人事部网站查询。 2.现场确认。在河南 海南、贵州、西藏、甘肃、青海等6个省(区)参加公共科目 笔试的报考人员,请于2006年11月3日-4日9:00-16:00进行现场 报名确认及缴费,现场报名确认地点请于2006年10月30日至11 月4日在人事部网站查询。 现场报名确认时报考人员应提交1

寸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1张(照片背面一定要写清报名序号)、 缴纳有关费用。 拟享受减免有关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 和城市低保人员在确认时应携带有关证明材料(同上)办理减 免手续。(四)网上打印准考证报名确认成功后,报考人员请 于2006年11月18日9:00至11月23日16:00期间,登录人事部网站 或所在考区考试机构网站下载并打印准考证。 三、考试内容 、时间和地点(一)公共科目笔试1.内容。公共科目笔试包括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和申论两科。有关情况详见《中央机关及 其直属机构2007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共科目考试大纲》。 2. 时间地点。公共科目笔试的时间为2006年11月25日一天。具 体安排为: 上午9:00-11:00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 下午14:00-16:30 申论本次考试在全国各省会城市、自治区首府、直辖市和个 别较大城市设置考场。报考人员应按照准考证上确定的时间 和地点参加考试。参加考试时,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身份 证。缺少证件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。3.成绩查询。公共科目 笔试的成绩及合格分数线可于2006年12月底登录人事部网站 查询。(二)面试和专业考试 各招录机关将在公共科目笔试合 格人员中,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,按录用计划3-5倍的 比例确定参加面试和专业考试的人选。招考职位上没有人员 通过公共科目笔试合格分数线或者公共科目笔试合格人数达 不到计划录用人数的3倍时,可以通过调剂补充人选。进入面 试和专业考试的人员名单将通过人事部网站公布。 面试和专 业考试的时间由招录机关确定。考生也可登录人事部网站查 询。面试时,须提供本人身份证、学生证(工作证)原件、所 在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(加盖公章)或所在学校盖章的报 名推荐表、报名登记表等材料。缺少上述材料者,原则上不

得参加面试。凡有关材料主要信息不实的,招录机关将取消 该报考者参加面试的资格。(三)体检和考察通过面试和专业 考试的人员将参加由招录机关组织的体检和考察。 拟录用人 员由招录机关按规定的程序和标准从考试成绩、体检和考察 结果都合格的人员中择优确定,将在人事部网站公示。 特别 提示:1.报考民航空中警察职位的笔试合格人员首先进行体 检,体检合格者,再按照一定比例参加面试、体能测试和专 业训练。民航总局按照面试、体能测试、专业训练和考察情 况择优确定拟录用人员,并在人事部网站公示。详细情况可 登录中国民航总局政府网站(www.caac.gov.cn)和人事部网站 查询。 2.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,不举办也不委托任 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以公务 员考试命题组、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、辅导网 站或发行的出版物、上网卡等,均与本次考试无关。敬请广 大报考者提高警惕,切勿上当受骗。二 六年十月十一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